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XINJIANG GOLDWIN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全資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成立股權投資基金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21年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執行董事為武綱先生、曹志剛先生及王海波先生；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建軍先生、盧海林先生及董真瑜女士；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天祐博士、魏煒先生及楊劍萍女士。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成立股权投资 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成立澜溪成长贰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澜溪(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澜溪资本”)以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澜溪成长贰号股权投资基金(暂定名)，基金总规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其中金风投资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深交所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成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2020-028)。现将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其他有限合伙人的情况

目前，本次股权投资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为九圣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1亿元人民币。各合伙人已签署《合伙协议》，协议内容与前述公告内容一致。本次股权投资基金的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 质	认缴出 资额(万元)	认缴出 资比例	认缴出 资形式
1	澜溪(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伙 伴人	1000	1.64%	人民币
2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伙 伴人	50,000	81.97%	人民币
3	九圣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伙 伴人	10,000	16.39%	人民币
总计			61,000	100.00%	

有限合伙人九圣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信息如下：

- 1、公司名称：九圣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乌伊西路(大西渠镇区夹滩村丘15栋三层301室)
-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4、成立时间：2012-11-08
- 5、注册资本：26350万元人民币
- 6、法定代表人：舍亚涛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投资与资产管理，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技术交流；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农业机械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舍亚彪69.4497%；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22.7704%；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6.4516%；昌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1.3283%。

9、关联关系或利益关系：九圣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参与设立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澜溪资本和有限合伙人金风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亦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投资基金募集及备案登记情况

2021年1月29日，公司收到通知：本次投资基金已完成募集，规模共计6.1亿元人民币，并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备案信息如下：

- 1、基金名称：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管理人名称：澜溪（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3、备案日期：2021年1月28日
- 4、备案编码：SLQ993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后续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